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1959
15 November 197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一九七四年十一月十五日

塞浦路斯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我谨奉我国政府指示提请阁下注意并强烈抗议如下事实：

土耳其入侵军在违反一九四九年日内瓦公约和国际法的情况下强迫当地希腊族塞浦路斯人离开其家园和财产后，又进行掠夺行为，非法恣意盗取土地上的农作物。一部分农作物被送到土耳其，由土耳其出口组织输出到几个欧洲和其他地区的国家。

关于这些非法行为，应该注意的是：一九七四年十一月四日，一艘来自土耳其梅尔辛的货船乌克马克号，在汉堡卸下了42231箱柠檬，冒充是土耳其柠檬。汉堡地方法院应塞浦路斯驻德意志联邦共和国的请求，发出检查该船所载柑橘果品的命令。经检查后，表明土耳其出口商称之为“拉马”种的柠檬中很大一部分具有源自塞浦路斯著名的“里斯本”种塞浦路斯柠檬的明显特征。

另一次在伦敦的考文特花园市场，断定土耳其提供出售的柠檬中有百分之三十到五十是产自塞浦路斯的品种，含汁量高得多并具有与土耳其生产出口的柠檬完全不同的特征。土耳其又再一次把这些“里斯本”种塞浦路斯柠檬混入装“因特多纳托”

种土耳其柠檬的箱中。如所周知，把不同的品种混装同一箱中是违反欧洲经济共同体的农业规章的。土耳其当局把这些柠檬混在一起这件事就强烈地表明他们想对进口国当局隐瞒这些柠檬来自塞浦路斯而非土耳其的事实。

关于土耳其侵占那些被土耳其入侵部队逼迫而放弃其家园的塞浦路斯公民的农产品一事，一九七四年十一月二日土耳其报纸“贡艾丁”（译音）有一篇文章作如下的记载：

“出口塞浦路斯占领区柑橘果品的努力受到迟延。如再任其迟延下去，这些产品就会烂掉。如果能把这些塞浦路斯柑橘果品输出，将可获得三亿五千万土耳其镑的外汇。英国、德国、瑞士和南斯拉夫的进口商都表示有兴趣。

“大部分属于希腊族塞浦路斯人所有的柑橘果园位于土耳其占领区内，而欧洲各公司向土耳其出口商申请购买这些产品。但是政府设立一个十人委员会并决定由“伊博比尔利克”联合会员负责出口。到目前为止这项决定还未实施，出口商着重指出如果再事拖延下去，这些产品有毁灭的危险”。

另一件关于土耳其意图侵占塞浦路斯柑橘果品的证据，摘自一九七四年十月十八日的《路透社果品报导》第9008号，那篇报导中说：一九七四——一九七五年土耳其柑橘果品，特别是柠檬的出口，根据土耳其官方的估计和宣告，从一九七三——一九七四年的三万吨增加到一九七四——一九七五年的八万九千吨。显而易见，在一年内增加这么多生产量是不可能的。土耳其通常的出口量与其宣布的出口量之间的差异约略等于塞浦路斯

的产量。

我谨请阁下将这封信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散发。

塞浦路斯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泽农·罗西德斯 (签名)
